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集中竞价减持已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为了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经董事会批准进行了两次股份回购。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第一次回购于 2024 年 2 月 6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期间实施，回购股份数量为 18,6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3.55%（回购结果详见《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批准（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第二次回购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至 2024 年 9 月 5 日期间实施，回购股份数量为 13,090,04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2.5%（回购结果详见《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两次回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1,690,04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6.04%。回购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2 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3 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后予以注销。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年9月1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集友股份关于集中竞价减持公司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计划自前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上述2024年第一次回购股份中不超过10,480,000股（不超过前述第一次回购股份数量的56.34%，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减持计划完成后剩余的已回购股份用途按《回购报告书》保持不变。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导致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2026年4月19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2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991%，成交总额为52,631,545.00元（未扣除交易费用、税金），成交最高价为10.38元/股，最低价为9.90元/股，均价为10.04元/股。

本次减持回购股份计划期限于2026年4月19日届满，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26,450,0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430%。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31,690,040股
持股比例	6.0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31,690,04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9月19日
减持数量	5,24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0月20日~2026年4月1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 5,24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9.90~10.38元/股
减持总金额	52,631,545.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 5,240,000股
减持比例	0.9991%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 2%
当前持股数量	26,450,040股
当前持股比例	5.0430%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及比例。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三、本次减持计划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及影响

股份性质	回购股份出售前		回购股份出售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24,485,465	100.00%	524,485,465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 账户	31,690,040	6.04%	26,450,040	5.0430%
总股本	524,485,465	100.00%	524,485,465	100.00%

本次减持已回购股份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减持计划的要求，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减持股份所得的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